

台南市私立寶仁國民小學

校園監視記錄調閱申請表

申請單位			身分證號					
申請人			聯絡電話					
申請事由	(如申請事由為偷竊案，請檢附報案證明)							
調閱地點								
監視記錄 起訖時間	年	月	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M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PM	時	分	起
	年	月	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M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PM	時	分	止
簽核單位	學務主任			總務主任				校長
簽章								

【監視記錄申請調閱說明】

- 一、申請受理時間：上班日，每日 9:00 至 15:00。
- 二、為確保個人隱私權，申請者需經學務處查核身份後受理申請。
- 三、申請表經簽核單位簽核後，由本校指派專人安排調閱監視記錄時間。
- 四、申請人得經本校調閱人員同意後，共同調閱監視記錄。
- 五、調閱結果應通知申請人。
- 六、監視記錄複製需由本校學務處審議後，簽請校長核定。
- 七、監視記錄嚴禁私自拷貝複製或任意公開散布，並應遵守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，以維護當事人之隱私權益，申請人如有違反將負其刑事或民事責任。

【本校監視系統設置說明】

- 一、本校監視系統設置以公共空間出入口為主，即時監看安全防護及意外事故防範。
- 二、本校監視系統資料檔案，僅保留約七日。

上述說明本人確實詳閱，並遵守相關規定。

申請人簽名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